

开学第一日,校门口的“藏青蓝”准时上线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曾光勇

9月1日,2026年秋季学期正式开学,邵阳公安的“护学模式”同步启动——从城区到乡镇,从校门口到课堂上,藏蓝身影和闪烁警灯早早到位。

当日早晨,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吴冰深入市区学校,实地督导“护学岗”工作,看望慰问一线执勤民警、辅警,要求全市公安机关把护学措施落到实处,强化隐患排查与源头管控,构建全方位、立体化校园安全防护体系。

“藏青蓝”是最暖的开学礼

7时不到,新宁县各校园周边,交警大队民警已在路口定点值守,疏导车流、牵起小手过马路;派出所巡逻民警穿梭在校园周边,动态巡控、维护秩序。遇到送孩子的家长车辆临时停靠,民警上前帮忙开车门、提书包,让车辆即停即走。

“小朋友,慢一点,叔叔带你过去。”在大祥区三八亭小学门口,翠园派出所民警早早到岗,一边留意周边环境,一边协助交警疏导人流。家长们笑着说:“看到警察站在那儿,心里就踏实了。”

在邵阳县,交警全面开启护学岗后,宣传人员走进新世纪幼儿园,把“开学第

一课”搬到孩子们面前。派出所民警也走进辖区中小学,对校园安防设施、一键报警系统逐一检查,叮嘱保安“看好门、管好人”。

开学首日,全市公安机关科学布警,交管、巡特警、派出所等多警种联动,把警力最大限度摆上路面,上学放学高峰时段“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

校车“体检”不过夜

学生的平安路,不只在校门口,也在每天接送他们的校车上。

8月28日,新邵县公安局联合县教育局,组织全县60家校车单位350名从业人员开展秋季校车安全培训,围绕“人、车、管、责”全链条,严格核查驾驶员资质、清退高风险人员,落实随车照管员全程看护、全员系安全带,逐车排查隐患、做到“日清日结”,坚决杜绝“带病出车”。

开学前,全市公安机关联合教育部门,对中小学、幼儿园的安防设施、消防器材、监控系统、校车安全进行“拉网式”排查,从灭火器有效期到轮胎磨损程度,从安全带完好性到“一键报警”装置,逐一过筛。

课堂上的“安全公开课”

平安的种子,要种进心田里。

8月28日,新宁县公安局联合县金融监管支局、县邮政分公司,邀请新宁籍大学生开展反诈主题宣传活动。民警通过案例剖析、反诈情景剧、有奖问答等形式,重点拆解“校园贷”“套路贷”等高发陷阱,手把手引导学生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开启96110预警功能。

城步苗族自治县公安局组建禁毒讲师团,先后走进县一中、县二中。讲师们细致讲解传统毒品特征以及“奶茶”“邮票”等伪装的新型毒品,结合真实案例,在互动问答中引导学生树立健康向上的生活理念。

从幼儿园到大学,从禁毒反电诈到交通安全和反邪教,这一堂堂“量身定制”的安全课,是邵阳公安送给学生们最实在的“开学礼包”。



邵阳市公安局 协办



9月1日,全市中小学秋季开学首日,市公安局交管支队组织各县(市、区)交警大队,通过设立护学岗、检查校车、进校宣讲等方式,全力护航学生出行安全。图为新邵县交警大队民警、辅警走进校园,向学生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伍先安 摄

从“一把手”到被告席

双清法院公开庭审,90余人旁听“身边案”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文魏)8月28日,双清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省属某国企原董事长、总经理姜某涉嫌贪污、受贿一案。省文体旅产业集团、湖南会展集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邵阳市分行职工代表,区纪委监委干部及法院干警共90余人到场旁听。

庭审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进行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控辩双方就事实、罪名及量刑充分发表意见。姜某当庭表示认罪悔罪。

法庭教育环节,审判长结合姜某身为国企“一把手”,手握企业经营、资金支付、项目管理等核心职权,却因理想

信念失守、纪法意识淡漠,最终触碰纪法红线的典型特征,剖析其犯罪原因和危害,督促被告人深刻自省。同时,审判长提醒在场旁听的干部职工要引以为戒,守住底线,不碰红线,做党纪国法的自觉践行者。

庭审结束后,旁听人员纷纷表示,现场旁听比读文件更震撼,今后将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

双清法院表示,今后将持续紧盯国企、金融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庭审警示教育,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廉。

金紧张,一次性付清有压力。

一边是文某某急需工资养家和交学费,一边是公司实际履约困难。干警决定双向协调:坦诚告知文某某,若持续僵持,公司经营受限,即便惩戒不断,全额拿回可能耗时更长;同时劝说法定代表人换位思考,拿出可行还款方案。

多轮沟通后,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公司承诺付清余款;法定代表人自愿“债务加入”——如公司未按期履约,文某某可直接申请追加其为被执行人。协议达成后,法定代表人主动询问欠款数额,当即筹措资金。

因法定代表人提供书面担保,征得文某某同意,法院依法解除账户冻结及失信限高措施,给公司留出经营空间。公司信守承诺,在期限内足额付清所有款项。

案件执结后,文某某特意手写感谢信:“这笔钱承载着孩子学费和一家人的生活费,我曾一度绝望,感谢执行干警一直没有放弃。”如今,他心头大石落地,生活重回安稳,眼里重新燃起光亮。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协办



夜查除隐患 守护夜归人

——北塔交管大队整治夜间交通顽疾一线扫描

邵阳日报通讯员 伍先安

9月1日,夜幕降临,华灯初上,北塔交管大队的民警、辅警迎来一天中最为忙碌的时段。今年年初以来,该大队对标省、市、区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要求,聚焦“人、车、路”三大风险,持续开展夜间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重点打击夜间飙车、夜市周边拥堵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让辖区夜间出行更安全、更顺畅。

严查飙车:

溯源追责 警示教育

针对夜间飙车高危违法行为,该大队推行“线索溯源+刚性查处+教育唤醒”模式。今年初,接到举报称一辆宝马车故意遮挡号牌深夜飙车。民警通过轨迹溯源锁定车辆,发现该车为租车公司外租车辆,承租人系实习期驾驶员,18岁的游某,其酒后将该车交给无驾驶资质、年仅15岁的邓某驾驶。从当日21时至次日清晨7时,邓某驾车在城区肆意闯红灯、逆行、强行超车,险象环生。该大队迅速启动全链条追责,依法查处车主、租车公司、承租人及驾驶人。结案后,邓某家属专程送锦旗致谢:“幸亏民警及时查处,否则后果不堪设想。”目前,大队已查处飙车违法案件21起,有效遏制了夜间飙车乱象。

想。”目前,大队已查处飙车违法案件21起,有效遏制了夜间飙车乱象。

疏堵保畅:

盘活泊位 破解难题

宝庆夜市位于雪源路与资兴路交叉街区,周边聚集120余个摊位。资兴路为双向两车道,车速较快;雪源路长900米、宽仅10米,双向单车道,两侧无停车泊位,却有近10个出入口。此前,夜市期间车辆乱停、堵塞消防通道,事故频发,投诉不断。该大队最初以“严管重罚”为主,但收效甚微。经反复实地勘察,症结在于停车泊位严重不足。为此,该大队推行“一点一策”,主动对接街道、小区物业,科学施划夜间临时停车区,协调周边小区开放闲置车位,盘活有限资源。如今,夜市周边交通秩序井然,事故率大幅下降。

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北塔交管大队坚持整治与疏导并重,辖区夜间道路通行能力明显提升。下一步,该大队将持续巩固治理成果,常态化排查隐患,努力让每一位夜归人平安回家。

警灯映巫水,平安护“夜燃”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康鹏

这个暑期,绥宁县城巫水画廊沿岸热闹非凡——非遗打铁花的星火坠入河面,水上实景舞蹈在波光里翩跹,滨江潮流音乐现场合唱不断,夜市、夜游、夜购连成一片沸腾的“新夜态”。面对暑期人流同比大幅增长,绥宁公安提前部署,以“夜警务”守护夜经济。

针对巫水画廊、风雨桥、滨江演艺区、绿洲夜市等人流聚集区,绥宁公安建立“巡特警屯、城关所管、交警控”三联勤机制;巡特警大队划分动态网格,步巡加车巡加警灯定点;城关派出所民警嵌入夜市摊位和文创市集;交管大队在沿河路段实行单向循环、临时泊位、高峰分流,严查摩电炸街、酒驾逆行。

夜游升温,占位、摊位越界、游客磕碰等纠纷也随之增

多。绥宁公安在巫水画廊沿岸设置移动警务点,将矛盾化解前移至观景台旁、风雨桥头。拍照争位,辅警递水降火,民警3分钟促成握手;码头乘船推搡,巡特警联同景区调班致歉,当场化解;游客遗落手机,半小时内物归原主;孩童走失,10分钟寻回家。高效处置获得游客普遍认可。

暑期期间,绥宁公安联合文旅、消防、市监等部门建立“客流预警—警情分流—投诉闭环”机制,该县未发生夜游安全事故、规模性拥堵及负面旅游投诉。

暑期落幕,巫水河畔的喧嚣渐息,但巡逻警车依然沿河穿行。绥宁公安表示,将持续优化巡逻防控,守护“神奇绿洲”的安宁,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平安屏障。



凌晨作案,上午落网

“警察同志,我早上来上班,发现收银台里的800元现金不见了。”8月28日9时许,大祥区一家饭店的工作人员匆匆赶到市公安局大祥分局红星派出所报警。

接警后,民警迅速赶赴现场,调取店内及周边监控视频,逐帧排查。监控显示,当日凌晨1时许,一名男子进入店内,在柜台翻找后,打开存放

现金的抽屉,将钱盗走。

民警循线追踪,成功锁定嫌疑人王某。12时许,发现王某在蔡锷路附近出现,民警随即驱车前往将其抓获。从接警到落网,全程仅3小时。王某交代,8月28日凌晨,他路过一家饭店时发现窗户未关,便翻窗入内实施盗窃。目前,王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左玲)

工资追回来了,孩子学费有了着落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波

“那段日子太难熬了,这笔钱本要给孩子交学费,还要养家。拖了又拖,眼看开学一天天临近,我一度以为要不回来了。”全部款项到账后,文某某第一时间给隆回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打电话,连声道谢。

文某某受聘于江西某人力资源公司,后因劳动争议,经仲裁裁决公司应支付其劳动报酬19550元。裁决生效后,公司迟迟不付。这笔钱关系一家老小生活,讨薪无路的文某某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涉劳资工资,法院受理后即开启执行“绿色通道”。执行干警先联系卷宗中仲裁阶段的代理律师,对方表示无权处理执行事宜,但提供了一个公司内部电话。干警辗转联系到一名工作人员,再通过转接,终于找到负责纠纷的管理人。然而该管理人员态度强硬,明确拒付,多次通话释法说理均无效。

沟通无果,干警立即启动网络查控,冻结该公司总公司账户资金17000余元。扣划后仍差2000余元(含执行费)。继续深挖,发现其分公司账户有资金19000余元,委托当地法院线下扣划,仅扣到500

余元,剩余资金已被转出。干警就资金流向问题送达预扣执风险告知书,要求说明用途并限期提交凭证,公司未回应。随后依法将该公司纳入失信名单并限高,但公司仍未主动履行,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执行期间,文某某隔三差五打电话,焦急诉说孩子学费无着、生活艰难。干警记在心上,下班翻卷宗,工余打电话,想方设法找突破口。

转机出现在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主动联系。对方称此前不知情——原来,负责纠纷的管理人系与法定代表人原系合伙关系,后因矛盾且公司拖欠其工资,赌气压下案件信息未上报。直到法院强制措施导致公司经营受限,法定代表人才从别处得知,辗转联系上干警。他解释此前拒付是管理人员冲动,不代表公司最终态度。

干警趁势严肃指出:管理人员对外履职的行为后果由公司承担;分公司账户资金转出若无法证明用于正常经营,涉嫌规避执行,若不配合将面临更重法律后果。经普法沟通,公司表示愿意履行,但称资